

2024年度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是珠海市卫生健康局直属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全市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点建设单位，主要承担全市皮肤性病、精神疾病、结核病、麻风病、职业病的诊疗和防控管治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分设南屏主院区(南屏镇和正路166号)、紫荆部、新村部三个分部。南屏主院区目前主要开展精神心理、职业卫生门诊、皮肤、中医科、康复医学科、内外科及各类慢病及住院业务；紫荆部主要开展皮肤病、性病和医学美容等业务；新村部主要开展职业健康体检、驾驶员体检、普通体检、结核病、中医康复治疗等业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4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5,355.62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15.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1.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015.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218.8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19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168.94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32.32
总计	30	33,529.74	总计	60	33,529.7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18.80	6,647.55	0.00	25,355.62	0.00	0.00	215.63
205	教育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8	18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08	16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51	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1	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19.81	6,448.56	0.00	25,355.62	0.00	0.00	215.6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9,398.71	3,827.47	0.00	25,355.62	0.00	0.00	215.63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550.04	1,5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177.53	2,17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5,671.14	99.89	0.00	25,355.62	0.00	0.00	215.63
21004	公共卫生	2,609.44	2,60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980.00	1,9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4.82	7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4.61	3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197.41	26,878.11	6,319.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8	160.08	21.5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08	160.0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51	0.00	21.5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1	0.00	21.5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15.83	26,718.03	6,297.79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0,372.06	26,718.03	3,654.03	0.00	0.00	0.00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550.04	0.00	1,550.04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004.96	0.00	2,004.96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6,817.06	26,718.03	99.0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630.06	0.00	2,630.06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980.00	0.00	1,98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7.13	0.00	137.13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8.31	0.00	148.31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4.61	0.00	364.61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20	0.00	13.2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20	0.00	13.2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4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1.58	181.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00.07	6,300.0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47.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81.66	6,481.6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3.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89.31	289.3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3.4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70.97	总计	64	6,770.97	6,770.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81.66	162.36	6,319.3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8	160.08	2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08	160.08	0.00
20808	抚恤	21.51	0.00	21.51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1	0.00	2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0.07	2.28	6,297.7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3,656.31	2.28	3,654.03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550.04	0.00	1,550.04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004.96	0.00	2,004.96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01.31	2.28	99.03
21004	公共卫生	2,630.06	0.00	2,630.06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980.00	0.00	1,98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7.13	0.00	137.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8.31	0.00	148.3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4.61	0.00	364.61
21017	中医药事务	0.50	0.00	0.5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00	0.5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20	0.00	13.2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20	0.00	13.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0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60.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0.08		公用经费合计	2.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总收入33,529.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21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47.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49.47万元，下降3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二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25,355.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44.93万元，下降3.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核酸检测业务收入的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15.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6万元，增长1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租金收入增加，二是其他非医疗业务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总支出33,529.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3,197.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6,878.11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8.6万元, 增长3.4%。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医疗业务的增加影响药品支出的增加, 二是随着医疗设备的老化及设备已超过质保期影响设备维修支出的增加。

2. 项目支出6,319.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21.65万元, 下降41.7%。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项目物业管理及水电支出的减少, 二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支出的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647.5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47.55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49.47万元, 下降37.3%; 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 二是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 (基数为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 (基数为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481.6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81.66万元, 比年初预

算数增加267.15万元，增长4.3%；主要变动情况：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财政拨款支出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支出。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主要用于单位相关麻风病及结核防控车辆燃油费和维修费支出，2024年度自有资金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9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来访单位相关餐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来访单位相关餐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2.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9.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3.5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2.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9.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8.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3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4,14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87%。

共组织对“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公共卫生岗位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40万元，不涉及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1）“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为以前年度存续项目。2024年度该项目经费为2,160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支出、水电支出、修理修配等日常运营支出。2024年绩效总目标为：市慢病防治中心作为我市精神卫生防治工作的技术指导中

心，负责对全市的精神防治工作进行规划、负责对全市的防治网络进行指导、监测、检查、评估，对精神病进行摸底调查，对防治队伍的建设进行培训教育，完成上级制定的精神防治康复任务，多部门协作对精神病人进行康复、监控、教育、干预，以提高精神病人的治愈率，提高精神病人的工作生活能力，减少社会、家庭压力，降低精神病人的肇事肇祸率。建立三级公立专科医院，建立健全我市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和网络；完善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协调机制；以新院作为人才引进和培养支点，缓解我市精神卫生专业人员紧缺情况；以新院作为抓手，有效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管理任务；大力提升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防治能力；普及精神障碍康复工作；改善精神卫生工作社会氛围；落实开展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工作。（2）“公共卫生岗位经费”为以前年度存续项目。2024年度该项目经费为1,980万元，主要用于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职业卫生防治四大公卫岗位人员工资发放、社保、公积金专项支出。2024年绩效总目标为：完成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职业卫生防治四大公共卫生任务。精神卫生防治：加强宣传和健康教育，提高群众精神卫生知识水平，提高公众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早期发现、早期干预的能力，为精神卫生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开展重点人群心理行为问题干预，遏止精神疾病患病率上升趋势，开展人群心理保健，提高人群心理健康水平。完善精神卫生服务和保障措施，做好重点精神疾病的医疗和康复。大力推广“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的精神疾病防治康复工作模式。建设和完善精神障碍的预防、治疗和康复机制，建立健全精神卫生工作协调机制和工作责任制。结核病防治：通过全面实施

国家结核病防治策略，进一步减少珠海市结核病感染、降低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和谐发展。性病麻风防治：通过全面实施性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减少珠海市性病流行，规范性病诊疗，切实降性病疾病负担，保障群众身心健康。通过全面实施麻风病防治工作，以加强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顺利开展、提高麻风病早期发现率。职业卫生防治：通过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及职业病诊断工作以期达到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防治职业病，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市级财政部门组织开展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该项工作由市财政局按照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共性绩效目标进行评价，不需要各单位自我评价和报送材料。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以下两个项目绩效评价：

一、“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绩效自评”：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全年预算数为2,160万元，执行数为2,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院聚焦“135”发展规划，全体职工上下同心、协力而为、共克时艰，秉承“以人为本”、“以患者为中心”服务理念，突出高质量发展主线，深化医院内涵质量建设，大力加强专科建设，提升公共卫生能力水平，为患者提供专科特色突出的“强专科、优综合”医疗服务，为保障人民健康事业、实现“健康珠海”贡献“三院”澎湃动能。2023年6

月已获批精神专科三级公立医院，实现预期总体目标。（1）2024年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门诊和住院业务快速发展，各项重要定量指标达到较优目标。（2）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综合评价指数从全省第18位跃升至第6位；健全服务网络，“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增至7所；加强人才培养，持续壮大我市基层精神科专业队伍，26名学员全员阶段性通过第四期基层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彰显公益属性。（3）统筹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协同完成全市237家重点行业的企业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监测岗位2275个；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专项培训，结合集中培训及下厂培训企业600余家；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帮扶，完成50余家中小微企业的“五个一”帮扶。（4）按时完成艾滋病、淋病、梅毒监测工作。开展麻风现症患者随访管理，开展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加强性病麻风病宣传教育，举办珠海市2024年“性病防治宣传周”、“世界防治麻风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5）开设广东首家结核感染筛查门诊，牵头成立“广东省医院协会结核病防治与管理专业委员会”，搭建全省结核病防治管理专业学术平台，扩大我市在全省范围的影响力；开展无结核湾区西岸城市建设。牵头组建市级健康促进行动宣讲团，打造珠海结核病防治健康促进工作特色品牌，举办珠海市2024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举办“结核病防治知识考学”“百千万结核病志愿者推广”等系列活动，动员积极参与结核病防治知识传播行动。（6）在省、市专家的指导下，开展2024年航展前突发事件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广泛开展社会心理咨询及疏导工作，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存在的问题：医院病区建设起步晚，四大专科临床辐射能力有待提升，新业务、新技术发展能力不足，各专科对已有特色技术在区域内知名度有限。作为专科医院，市内医保政策倾斜不明显（无社区转诊报销，门诊共济体量小），先天优势不足；财政专项资金减少，医疗服务业务量持续增长带来的收入增长不足以弥补财政对我院运营投入的减少，随着2025年财政补助的进一步缩减，医院运营负担将更加沉重。

下一步改进计划：一是以“提升医院管理效能”为抓手，提高医院自主运营能力，加强与市、区两级财政部门沟通，加快推进核酸和政策性病人费用结算，推动应收款项回收，逐步缩小负债规模，防范化解债务和财务风险。二是健全医院运营管理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管理在落实医院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目标的牵引作用，推动全成本管理，逐步开展医疗服务项目成本核算、病种成本核算和DRG成本核算，开展“节能降耗”行动，压缩水电、物业等后勤费用开支，进一步降低控制药品和耗材的库存水平，继续推动盘活低效、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构建起以服务质量为核心、成本控制为支撑的精细化运营体系的中长期目标。

二、“公共卫生岗位经费绩效自评”：公共卫生岗位经费全年预算数为1,980万元，执行数为1,9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精神卫生方面：2024年我院大力提升公共卫生能力水平，全市长效针剂规律治疗比例上升至省第4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综合评价指数从全省第18位跃升至第6位，健全服务网络，“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增至7所，心理健康副校长到校坐诊13次，深入市内12所高校

开展青少年心理卫生健康等公共卫生专业内容健康教育巡讲活动，联合市疾控等相关部门进行全市基公卫督导及考核。（2）结核病防治方面：完善分子生物学耐药检测纳入对象和检测流程，组织专家开展督导考核工作，全市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举办珠海市2024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3）性病麻风防治方面：按时完成艾滋病、淋病、梅毒监测工作。开展麻风现症患者随访管理，开展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加强性病麻风病宣传教育，举办珠海市2024年“性病防治宣传周”、“世界防治麻风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4）职业卫生方面：统筹各区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协同完成全市237家重点行业的企业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专项培训，结合集中培训及下厂培训企业600余家。（5）2024年配合市卫健局组织开展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市级督导检查。

存在的问题：近年来，随着疾病谱变化、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传染病防控压力增大以及群众健康服务需求升级，现有公共卫生岗位编制（90个）已难以满足实际工作需要。

下一步改进计划：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慢病防治能力水平，强化履职担当，拟进一步优化医院内部公共卫生职能部门架构，将现有的预防保健部调整分设为精神卫生防制所、性病麻风防制所、结核病防制所和职业病防制所，以满足全市人民日益增长的慢病防治需要及省有关业务部门的工作要求。同时，为保障医院公共卫生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推动医院建设，促进我市慢病防控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实珠海市民生实事（建设珠海市市级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中心），争取向市卫健局商市编办综合考虑我院公

卫属性增加我院公共卫生岗位数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2024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

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珠海市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姓名：陈惠娣

填报人联系电话：2390986

一、基本情况

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为以前年度存续项目。2024年度该项目资金额度为2160万元，其中1417万元用于物业管理支出、685万元用于水电支出、58万元用于修理修配等日常运营支出。

二、2024年绩效总目标

(一) 市慢病防治中心作为我市精神卫生防治工作的技术指导中心，负责对全市的精神防治工作进行规划、负责对全市的防治网络进行指导、监测、检查、评估，对精神病进行摸底调查，对防治队伍的建设进行培训教育，完成上级制定的精神防治康复任务，多部门协作对精神病人进行康复、监控、教育、干预，以提高精神病人的治愈率，提高精神病人的工作生活能力，减少社会、家庭压力，降低精神病人的肇事肇祸率。

(二) 建立三级公立专科医院，建立健全我市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和网络；完善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协调机制；以新院作为人才引进和培养支点，缓解我市精神卫生专业人员紧缺情况；以新院作为抓手，有效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管理任务；大力提升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防治能力；普及精神障碍康复工作；改善精神卫生工作社会氛围；落实开展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工作。

三、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该项目2024年绩效自评分数93.95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4年该项目下达经费2160万元，资金已于2024年全部使用完毕。

2.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情况。

2024年我院聚焦“135”发展规划，全体职工上下同心、协力而为、共克时艰，秉承“以人为本”、“以患者为中心”服务理念，突出高质量发展主线，深化医院内涵质量建设，大力加强专科建设，提升公共卫生能力水平，为患者提供专科特色突出的“强专科、优综合”医疗服务，为保障人民健康事业、实现“健康珠海”贡献“三院”澎湃动能。2024年我院精神科、皮肤科获得珠海市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重点专科建设工作实现重大突破。

3.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1) 2024年运营指标

2024年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门诊和住院业务快速发展，2024年重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门诊总人次320,797人次(同比增长16%)，年度绩效目标278,201人次(完成率115%)；开放床位681张，年度绩效目标700张(完成率97%)；实际开放床日数242,205床日，年度绩效目标234,695床日(完成率103%)；实际占用床日数172,854床日(同比增长15%)，年度绩效目标229,950人次(完成率75%)；医院共收治患者7,915人次(同比增长34%)，出院人数7,937人次(同比增长36%)；2024年司法鉴定数量123例(同比增长50%)，各项重要定量指标达到较优目标。

(2) 2024 年精神心理方面

全市严重精神障碍报告患病率（检出率）达 5.05‰（首次达到省 5‰要求）；全市长效针剂规律治疗比例上升至省第 4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综合评价指数从全省第 18 位跃升至第 6 位；健全服务网络，“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增至 7 所；加强人才培养，持续壮大我市基层精神科专业队伍，26 名学员全员阶段性通过第四期基层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彰显公益属性，组织开展“紫荆课堂”，心理健康副校长到校坐诊 13 次，深入市内 12 所高校开展青少年心理卫生健康等公共卫生专业内容健康教育巡讲活动。

(3) 2024 年职业卫生方面

顺利通过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评审，并于 8 月份取得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至此，我院获得了包括职业病诊断、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等全部资质，成为全市唯一可开展接触重金属、放射性危害因素类职业健康检查的医疗机构；开设职业健康咨询门诊，年内已完成 60 余家企业现场门诊咨询，发放各类宣传材料 1500 余份，为 230 余家企业提供了电话咨询和远程业务指导。

持续推进技术支撑机构高质量发展，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年度重点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开展职业大健康试点服务，与全市 6 家单位签订健康副厂长，职业健康、慢病管理、心理卫生、应急处置、爱国卫生一体化服务；统筹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协同完成全市 237 家重点行业的企业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监测岗位 2275 个；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

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专项培训，结合集中培训及下厂培训企业 600 余家；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帮扶，完成 50 余家中小微企业的“五个一”帮扶。

（4）2024 年性病麻风方面

推动香洲区成立区级性病诊疗质控中心，启动基层卫生医疗机构防治皮肤性病的衣原体哨点监测试点项目，举办 2024 年性病麻风病防治业务培训班，完成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现场督导和核查。

强化疫情监测和随访管理，2024 年我市共报告五类性病 5652 例，同比下降 2.47%。按时完成艾滋病、淋病、梅毒监测工作。开展麻风现症患者随访管理，开展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加强性病麻风病宣传教育，举办珠海市 2024 年“性病防治宣传周”、“世界防治麻风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

（5）2024 年呼吸结核方面

开设广东首家结核感染筛查门诊，牵头成立“广东省医院协会结核病防治与管理专业委员会”，搭建全省结核病防治管理专业学术平台，扩大我市在全省范围的影响力；开展无结核湾区西岸城市建设，牵头广东省、澳门结核病专家撰写了《学生结核病患者复学政策对比研究及建议》，科学规范结核治疗各项流程。

坚持“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工作指导方针，一是完善分子生物学耐药检测纳入对象和检测流程，耐药分子筛查率上升至 51.54%。二是组织专家开展督导考核工作，2024 年至今共开展市级专项督导 75 次，各区共开展区级专项督

导 76 次。三是全市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学校覆盖率为 98.73%，筛查率 99.93%，规范筛查率 97.92%，与 2023 年相比均持续上升。四是牵头组建市级健康促进行动宣讲团，打造珠海结核病防治健康促进工作特色品牌，举办珠海市 2024 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举办“结核病防治知识考学”“百千万结核病志愿者推广”等系列活动，动员积极参与结核病防治知识传播行动。

（6）心理危机干预方面

在省、市专家的指导下，开展 2024 年航展前突发事件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广泛开展社会心理咨询及疏导工作，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医院病区建设起步晚，四大专科临床辐射能力有待提升，新业务、新技术发展能力不足，各专科对已有特色技术在区域内知名度有限。作为专科医院，市内医保政策倾斜不明显（无社区转诊报销，门诊共济体量小），先天优势不足；财政专项资金减少，医疗服务业务量持续增长带来的收入增长不足以弥补财政对我院运营投入的减少，随着 2025 年财政补助的进一步缩减，医院运营负担将更加沉重。

四、下一步改进计划

一是以“提升医院管理效能”为抓手，提高医院自主运营能力，加强与市、区两级财政部门沟通，加快推进核酸和政策性病人费用结算，推动应收款项回收，逐步缩小负债规模，防范化解债务和财务风险。二是健全医院运营管理组织体系，充

分发挥全面预算管理在落实医院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目标的牵引作用，推动全成本管理，逐步开展医疗服务项目成本核算、病种成本核算和 DRG 成本核算，开展“节能降耗”行动，压缩水电、物业等后勤费用开支，进一步降低控制药品和耗材的库存水平，继续推动盘活低效、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构建起以服务质量为核心、成本控制为支撑的精细化运营体系的中长期目标。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2,160.00		
	联系人	陈惠娣		联系电话	0756-2390986		联系邮箱	895269996@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珠办会函〔2021〕105号）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项目名称（二级项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160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2160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2160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中心主院区启用运行后，将在巩固现有皮肤、医学美容、精神卫生学科特长的基础上，突出“大专科、小综合”定位，推动“一院一部”统筹发展，进一步发挥市精神卫生中心专科优势，填补我市职业卫生诊疗空白，致力在“十四五”期间将中心建成一所高起点、高标准、智慧型的三级专科医院，打造成为有影响力、示范性的现代新型慢病防治机构（公共卫生医学中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决策	项目立项	目标设置	6						6	依据《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经费测算表（2021-2025年）》、《2024年市直财政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包含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相关指标设置与项目属性密切相关，目标设置与项目论证期间预测的相关指标相吻合，为可衡量性指标，部分目标设置后续还可以进一步优化。
		保障措施	2						2	2021年印发《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4年印发《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将资金计划安排与医院收支情况及医院发展阶段相结合，计划安排合理。
		论证决策	4						4	项目论证充分：1.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对2021年南屏主院区投入使用后，在项目前期面临的巨大运营费用压力进行了详细的财务收支测算，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交了建立中心建设项目初期经费保障的请示；2. 市卫生健康局对市第三人民医院提交的经费保障请示进行了认真的研究论证，向市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追加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运营初期经费预算的请示；3. 市政府常务会议对市卫健局提交的经费预算进行了研究，下达经费安排。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该补助资金于2024年下达2160万元至三院。
		资金分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2024年该项目经费2160万元，其中：1417万元用于物业、685万元用于水电、53万元用于修理修配等日常运营支出。随着医院的发展，后续资金分配还可以进一步调整优化。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支出规范性			6						6	1、资金支付严格按照《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支出审批管理办法》执行；2、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政府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规范业务收支核算。
事项管理		管理情况	4						4	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和进度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加强对资金使用规范性和支出进度的监督。
		实施程序	4						4	项目实施程序规范，由我院根据收支测算提出项目资金申请，报卫健局研究同意后，最后报市政府审议通过，批准实施该项目。
产出	经济性	成本控制	2						1.5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日常运营费用支出均按照医院采购相关要求实施，费用标准合理，部分成本费用需要进一步加强控制。
		预算控制	3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预算执行进度与实现完成进度完全匹配



产出	数量指标	实际开放床日	3	234,695	242,205	100	3	实际开放床日年度目标值234,695床日，实际完成242,205人次，达到预期目标。	
		门诊人次	3	278,201	320,797	100	3	门诊人次年度目标值278,201人次，实际完成320,797人次，达到预期目标。	
		出院人次	3	7,550	7,937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	2024年出院人次7,937人次，达到预期目标值。
		实际占用总床日	4	229,950	172,854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75	3	精神专科医院床位使用率达标值为85%，我院2024年床位使用率已达到75%，按达标值计算我院完成率已达到达标值的88%。
	质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					1	相关人员全部到岗
		甲级病历	1	7,937	7,936			0.9	2024年出院量7,937，甲级病历数7,936，甲级病案率99.99%，未达到100%。
		三基三严培训考核合格率	1					1	按规定开展三基三严培训考核
		处方合格率	1	46,050	46,011			0.9	2024年点评处方数46,050，合格处方数46,011，合格率99.92%，未达到100%。
		精神卫生知晓程度	1					1	对精神卫生开展定时定点培训
		精神卫生督导覆盖率	1					0.9	按规定开展精神卫生督导，覆盖率达97%以上，未达到100%。
		核心制度知晓率	1					1	对核心制度进行定时定点培训
		人员引进资质符合率	1					1	按规定引进符合资质的人员
		门诊病历合格率	1					0.9	2024年门诊病历合格率98.51%，未达到100%。
		项目资金按规定使用率(%)	1				100	1	2024年该项经费按规定已全部使用完毕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				100	1	2024年该项目经费2160万元，实际支出2160万元，支出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				100	1	2024年该项目经费2160万元，实际支出2160万元，支出完成率10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完成率	8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	2024年该项目经费2160万元，实际支出2160万元，支出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	承办精神病司法鉴定业务量	5	是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80	4	2024年度完成司法鉴定数量123例，比去年增加41例（增长50%），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改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5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0	4	医院重点围绕专科建设，各项业务服务能力提升显著，医院整体医疗服务能力从覆盖维度和深度上均得到大幅度提升，但专科建设、人才引进、医疗服务水平仍需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可持续发展情况	7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0	5.6	我院是市属唯一公立精神三级专科医院，承担全市精神心理、皮肤性病、结核病、麻风病及职业病的诊疗、防控、管治任务，住院业务量近5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17%，但专科临床辐射能力仍需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5	90			85	4.25	2024年度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结果，员工满意度达到85%，需继续提高员工满意度。
合计			100					93.95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医院病区建设起步晚，四大专科临床辐射能力有待提升，新业务、新技术发展能力不足，各专科对已有特色技术在区域内知名度有限。作为专科医院，市内医保政策倾斜不明显（无社区转诊报销，门诊共济体量小），先天优势不足；财政专项资金减少，医疗服务业务量持续增长带来的收入增长不足以弥补财政对我院运营投入的减少，随着2025年财政补助的进一步缩减，医院运营负担将更加沉重。	一是以“提升医院管理效能”为抓手，提高医院自主运营能力，加强与市、区两级财政部门沟通，加快推进核酸和政策性病人费用结算，推动应收款项回收，逐步缩小负债规模，防范化解债务和财务风险。二是健全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管理在落实医院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目标的牵引作用，推动全成本管理，逐步开展医疗服务项目成本核算、病种成本核算和DRG成本核算，开展“节能降耗”行动，压缩水电、物业等后勤费用开支，进一步降低控制药品和耗材的库存水平，继续推动盘活低效、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三是积极沟通医院公共卫生岗位数量及补助标准提升，保障医院公共卫生工作有序开展。构建起以服务质量为核心、成本控制为支撑的精细化运营体系的中长期目标。

2024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公共卫生岗位

主管部门名称：珠海市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姓名：陈惠娣

填报人联系电话：2390928

一、基本情况

2024年公共卫生岗位经费1980万元，主要用于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职业卫生防治四大公卫岗位人员工资发放、社保、公积金专项支出。

二、2024年绩效总目标

完成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职业卫生防治四大公共卫生任务。

（一）精神卫生防治：加强宣传和健康教育，提高群众精神卫生知识水平，提高公众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早期发现、早期干预的能力，为精神卫生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开展重点人群心理行为问题干预，遏止精神疾病患病率上升趋势，开展人群心理保健，提高人群心理健康水平。完善精神卫生服务和保障措施，做好重点精神疾病的医疗和康复。大力推广“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的精神疾病防治康复工作模式。建设和完善精神障碍的预防、治疗和康复机制，建立健全精神卫生工作协调机制和工作责任制。

（二）结核病防治：通过全面实施国家结核病防治策略，进一步减少珠海市结核病感染、降低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和谐发展。

（三）性病麻风防治：通过全面实施性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减少珠海市性病流行，规范性病诊疗，切实降性病疾病负担，保障群众身心健康。通过全面实施麻风病防治工作，以加强麻

风病症状监测工作顺利开展、提高麻风病早期发现率。

(四) 职业卫生防治：通过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及职业病诊断工作以期达到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防治职业病，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三、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该项目 2024 年绩效自评分数 98.23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该项目下达经费 1980 万元，其中：用于工资支出 1321.12 万元、社保支出 302.54 万元、公积金支出 260.72、职业年金 95.62 万元，资金已于 2024 年全部使用完毕。

2.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情况。

(1) 精神卫生方面：2024 年我院大力提升公共卫生能力水平，全市长效针剂规律治疗比例上升至省第 4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综合评价指数从全省第 18 位跃升至第 6 位，健全服务网络，“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增至 7 所，心理健康副校长到校坐诊 13 次，深入市内 12 所高校开展青少年心理卫生健康等公共卫生专业内容健康教育巡讲活动，联合市疾控等相关部门进行全市基公卫督导及考核 2 轮次覆盖。

(2) 结核病防治方面：完善分子生物学耐药检测纳入对象和检测流程，组织专家开展督导考核工作，全市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举办珠海市 2024 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及

义诊活动。

(3) 性病麻风防治方面：按时完成艾滋病、淋病、梅毒监测工作。开展麻风现症患者随访管理，开展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加强性病麻风病宣传教育，举办珠海市 2024 年“性病防治宣传周”、“世界防治麻风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

(4) 职业卫生方面：统筹各区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协同完成全市 237 家重点行业的企业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专项培训，结合集中培训及下厂培训企业 600 余家。

(5) 2024 年配合市卫健局组织开展精神卫生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麻风防治市级督导检查 218 次，共 440 人次。

3.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1) 精神卫生防治项目

全市严重精神障碍报告患病率（检出率）达 5.05%（首次达到省 5% 要求）；全市长效针剂规律治疗比例上升至省第 4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综合评价指数从全省第 18 位跃升至第 6 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服药率（治疗率）达到 94.89%，在册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率达到 99.15% 以上；健全服务网络，“家-校-医”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联盟试点增至 7 所；加强人才培养，持续壮大我市基层精神科专业队伍，26 名学员全员阶段性通过第四期基层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彰显公益属性，组织开展“紫荆课堂”，心理健康副校长到校坐诊 13 次，深入市内 12 所高校开展青少年心理卫生健康等公共卫生专业内容健

康教育巡讲活动。

（2）结核病防治项目

坚持“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工作指导方针，完善分子生物学耐药检测纳入对象和检测流程，耐药分子筛查率上升至 51.54%。组织专家开展督导考核工作，2024 年至今共开展市级专项督导 75 次，各区共开展区级专项督导 76 次。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达到 97.8%，结核病发病率 38.5/10 万，全市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学校覆盖率为 98.73%，筛查率 99.93%，规范筛查率 97.92%，与 2023 年相比均持续上升。牵头组建市级健康促进行动宣讲团，打造珠海结核病防治健康促进工作特色品牌，举办珠海市 2024 年“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举办“结核病防治知识考学”“百千万结核病志愿者推广”等系列活动，动员积极参与结核病防治知识传播行动。

（3）性病麻风防治项目

强化疫情监测和随访管理，2024 年我市共报告五类性病 5652 例，同比下降 2.47%。按时完成艾滋病、淋病、梅毒监测工作。开展麻风现症患者随访管理，开展全市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加强性病麻风病宣传教育，举办珠海市 2024 年“性病防治宣传周”、“世界防治麻风病日”主题宣传及义诊活动。

（4）职业卫生项目

持续推进技术支撑机构高质量发展，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年度重点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开展职业大健康试点服务，

与全市 6 家单位签订健康副厂长，职业健康、慢病管理、心理卫生、应急处置、爱国卫生一体化服务；统筹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协同完成全市 237 家重点行业的企业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监测岗位 2275 个；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专项培训，结合集中培训及下厂培训企业 600 余家；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帮扶，完成 50 余家中小微企业的“五个一”帮扶。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随着疾病谱变化、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传染病防控压力增大以及群众健康服务需求升级，现有公共卫生岗位编制（90 个）已难以满足实际工作需要。

四、下一步改进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慢病防治能力水平，强化履职担当，拟进一步优化医院内部公共卫生职能部门架构，将现有的预防保健部调整分设为精神卫生防制所、性病麻风防制所、结核病防制所和职业病防制所，以满足全市人民日益增长的慢病防治需要及省有关业务部门的工作要求。同时，为保障医院公共卫生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推动医院建设，促进我市慢病防控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实珠海市民生实事（建设珠海市市级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中心），争取向市卫健局商市编办综合考虑我院公卫属性增加我院公共卫生岗位数量。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岗位经费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3,275.00
联系人	妇幼戚小兵 三院陈惠娣	联系电话	0756-2313168	联系邮箱	jkjycjk@163.com

基本情况

实施文件依据：维护公立医院的公益性，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完善政府投入补偿机制，确保公立医院的健康运营。负责指导全市相关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妇幼保健健康项目，统筹协调项目实施，定期开展督导质控，主要文件依据有：1.《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2.《广东省母婴保健条例》，3.《珠海市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4.《珠海市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5.《珠海市母婴安全与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6.《珠海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管理方案（2021—2023年）》，7.《关于核定市妇幼保健院公共卫生服务岗位数的通知》珠机编办〔2017〕197号，8.珠卫计〔2016〕204号。9.《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10.《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年）》，11.《转发关于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意见的通知》（粤卫函〔2014〕1359号），12.《珠海市卫生健康局珠海市民政局珠海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统筹推进我市免费婚前孕前保健工作的通知》。依据珠海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核定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公共卫生服务岗位数的通知》珠机编办〔2014〕12号、《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办〔2020〕32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327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327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327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按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核定公共卫生服务岗位数量，按18.5万元的标准给予市财政补助。"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调整后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46- 决策	项目立项	保障措施	2						2	妇幼根据省市要求重点做好新增项目的推进工作，每月跟进项目工作进展，全年工作按照计划落实，突出重点，安排合理。2021年印发《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4年印发《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目标设置	6						6	妇幼基于2020年“两纲”目标实现水平和我市出生缺陷干预中心、计划生育服务能力及相关资源配置现状，同时制定印发《珠海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管理方案（2024-2026年）》，确定了可衡量的年度目标值。三院指标的目标设定可依据省和市级“两纲”和2024年度珠海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4年珠海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表》确定了可衡量的年度目标值。
		论证决策	4						4	妇幼依据《关于核定市妇幼保健院公共卫生服务岗位数的通知》（珠机编办〔2017〕197号）、《珠海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管理方案（2021-2023年）》。三院《关于核定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公共卫生服务岗位数的通知》珠机编办〔2014〕12号。
	资金落实	资金分配	3						3	该经费按每核定岗位给予人员经费补助，该项目妇幼主要用于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和计划生育项目的开展。该经费按核定岗位给予人员经费补助，该项目三院主要用于精神心理、皮肤病、结核病、职业病及麻风病的防控、管治任务和慢性病医防协同任务等工作开展。
		资金到位	5						5	该补助资金于2024年2月1日下达1295万元至妇幼，资金足额到位。该补助资金于2024年下达1980万元至三院。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该项目已在当年度全部按照规定在时限内使用完毕，资金支出率为100%。本年度三院该项目下达经费1980万，资金已于2024年全部使用完毕，支出率100%。
支出规范性			6					6	该项目按进度完成资金支付，妇幼主要用于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和计划生育项目的开展，资金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并按要求执行会计核算制度。该专项资金按核定岗位给予人员经费补助，三院主要用于工资支出1321.12万元、社保支出302.54万元、公积金支出260.72万元、职业年金95.62万元，资金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并按要求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妇幼依据项目管理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编写印发《珠海市妇幼保健工作季度简报》，统计妇幼信息国家年报、省年报等，按季度、半年和年度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推动项目落实。该项目依据项目管理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三院每月编写《珠海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信息简报》，根据国家和省要求，按季度、半年和年度及时通报结核病、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进展，推动项目落实。	
		管理情况	4					4	每年开展出生缺陷工作督导，不定时开展婚前医学检查、产前筛查、产前诊断等专项督导，市疾控每季度开展基本公共卫生督导等，及时发现项目实施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措施。三院每年开展出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性病、麻风病和结核病工作督导，不定时开展长效针、衣原体项目等专项督导。市疾控每季度开展基本公共卫生督导等，及时发现项目实施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措施。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100	3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成本控制	2					80	1.6	随着疾病谱变化，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传染病防控压力增大，该项目核定岗位经费不足以覆盖公卫人员经费需求。

产出	数量指标	推送公众号文章(含健康宣教科普文章)、组织市级讲师外出授课数	2.5	推送公众号文章(含健康宣教科普文章)、组织市级讲师外出授课数达到目标值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0	2.2	2024年“珠海妇幼”微信服务号发布378篇,视频号发布123个,组织健康专家进社区、学校、企业开展讲座共41场,距离全国妇幼保健机构健康科普排名前50名仍有差距。	
		传染病报告数、预防接种数	2.5	传染病报告数、预防接种数达到目标值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0	2.2	2024年,珠海妇幼传染病报告数23204张、预防接种人次为21881次,全年有4例迟报。	
		麻风病患率≥1/10万县区数	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	不存在麻风病患率大于等于1/10万县区,达标。
		现场检查工作量	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	配合市卫健局组织开展市级督导检查218次,共440人次;精神卫生方面,联合市疾控等相关部门进行全市基公卫督导及考核2轮次覆盖,达标。
		全市婚前医学检查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2.5	全市婚前医学检查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1.2024年,全市婚前医学检查率70.22%,全市新增免费叶酸增补37095人,有效减少胎儿先天畸形(胎儿神经管畸形)发生率。2.2024年,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94.32%,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为95.79%,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为97.4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达到97.8%,达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服药率(治疗率)(%)	1.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服药率(治疗率)达到94.89%,达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孕产妇死亡率、新生儿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5	出生缺陷发生率、孕产妇死亡率、新生儿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达到《珠海市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确定的2030年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1.2024年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控制231.88/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2024年孕产妇死亡率0,全市新生儿死亡率为0.33%,婴儿死亡率为1.12%,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1.61%,三项指标均提前达到《珠海市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确定的2030年目标。	
	时效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	1.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5	在册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率达到99.15%以上,达标。
		项目完成进度	5	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落实,项目完成及时。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落实,出生缺陷发生率、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新生儿听力筛查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等工作指标达到《珠海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等目标要求。三院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推动全市精神心理、皮肤性病、结核病、职业病及麻风病的防控、管治任务和慢性病医防协同任务、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指标达到2024年珠海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要求。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率	7.5	100				7.5	资金支出率完成100%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	3.34	出生缺陷发生率得到控制	出生缺陷发生率得到控制,出生人口素质进一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5.8	3.2	1.2024年,全市新增免费叶酸增补39985人,介入性产前诊断1760人,产前结构畸形超声筛查27976例,其中13例确诊为六大结构畸形均已干预。2.新生儿疾病筛查检出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低症723人、先天性肾上腺皮质增生症0人、听力复筛阳性123人,但市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中心出现1例医疗纠纷,服务流程需持续改进。	
		母婴传播率	3.33	母婴传播率得到控制	母婴传播率得到控制,出生人口素质进一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6	3.2	孕产妇检测率达99.90%,HIV暴露儿童抗病毒用药率达100%,梅毒暴露儿童预防性用药为100%,乙肝暴露儿童免疫球蛋白及时注射率98.74%,未发生母婴传播,母婴阻断项目核心指标均达到消除标准,但乙肝儿童高风险暴露2项辅助指标暂未达标。	
		死亡率	3.33	死亡率得到控制	死亡率得到控制,出生人口素质进一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3.33	1.孕产妇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控制较好,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2.全市低体重发生率、母乳喂养率等指标持续改善,出生人口健康水平显著提高。儿童贫血患病率、生长迟缓率等指标得到控制,儿童生长发育水平持续向好。	
		结核病发病率	5	结核病发病率得到控制	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5	结核病发病率38.5/10万,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90	4.5	仍需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尤其是持续提升全市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能力,以满足全市人民日益增长的慢病防治需要及省有关业务部门的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社会负面影响情况	2.5	无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5	群众对出生缺陷防控项目、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计划生育项目的实施和控制效果等工作较为满意,无上访、投诉等事件发生。	
合计			100					98.23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近年来,随着疾病谱变化、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传染病防控压力增大以及群众健康服务需求升级,现有公共卫生岗位编制(90个)已难以满足实际工作需要。					三院强化履职担当,进一步优化医院内部公共卫生职能部门架构,将现有的预防保健部调整分设为精神卫生防制所、性病麻风防制所、结核病防制所和职业病防制所,以满足全市人民日益增长的慢病防治需要及省有关业务部门的工作要求;同时,为保障医院公共卫生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推动医院建设,促进我市慢病防控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实珠海市民生实事(建设珠海市市级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中心),争取向市卫健局商市财政局综合考虑我院公卫属性增加我院公共卫生岗位数量。					